

三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/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/监狱企业证

明材料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餐厅食材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、豫政采(2)20261312-1（项目名称及包号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餐厅食材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郑州蓁盈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26.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.0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企业电子签章）：郑州蓁盈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8月25日

说明：

(1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2)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。

